环境科学与工程一级学科硕士学术成果认定标准

学位论文校外盲审通过但结果不全为优秀者，或校内评审结果为通过者，学术成果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，方可申请学位。

1.在同一导师指导下开展合作研究的硕士研究生，在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自然科学类高水平期刊G1-4层次期刊目录》、《中国科技期刊卓越行动计划入选期刊目录》中公开发表学术研究论文1篇，且排序为前四位；或在国家核心期刊以第一作者发表论文1篇。

2.读研期间获得的国家级科学技术成果奖（一级证书或二级证书持有者）；省部级科学技术成果奖（一等奖前8名、二等奖前6名）。

3.授权国家发明专利1项（排名第一，或导师第一、学生第二）。

4.独立撰写并在国家级出版社公开出版学术专著1部（5万字以上）。

5.主持/参与编撰并发布国家或省部级标准1部（前三名）。

**学术成果署名要求：**学术成果须是本人在攻读相应学位期间在导师的指导下完成，以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发表或者获得的，并且内容与申请者学位论文的研究内容一致。发表论文须为导师是通讯作者的研究性论文。